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

地址：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柯杏樺

電話：07-5252000-2166

傳真：07-5252929

電 子 信 箱

：shinghua@mail.nsys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

發文字號：中教字第11507001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1_中山大學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實施規範、02_教學績優暨教學傑出獎教師遴選作業時程、03_114學年度教學傑出獎教師遴選評分表格式

主旨：有關本校114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暨教學傑出獎教師遴選作業相關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實施規範」（附件1）辦理。
- 二、114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暨教學傑出獎教師遴選作業時程及流程詳見附件2。
- 三、申請參選教學績優或傑出獎教師，可直接於教師歷程檔案系統下載遴選評分表，格式請參見附件3，表單下載操作方式及下載時間另行公告。
- 四、若各學院(含研究學院)欲依本校規範修正「教學績優教師遴選要點」及遴選評分表，請於115年3月6日(星期五)前送交教務處教學發展與資源中心彙整，俾利召開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正本：本校一級學術單位

副本：本校教務處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